

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小學交通導護志工服務獎勵試辦計畫

「做伙來當導護 親子同遊享優惠」

集點卡認證使用說明

~學校網站公告

※實施對象：本市國小導護志工與執行國小導護工作的愛心家長，於學校規定學生上學、放學時間，配戴導護安全裝備，擔任學校各路口崗位安全之導護工作，守護學生安全。

※認證日期：113 學年度(113 年 8 月 31 日~114 年 6 月 30 日)

※兌換期間：即日起至 114 年 7 月 31 日止

※認證方式：

步驟1：導護志工及家長參與導護執勤，由「學務主任或生教組長或導師或導護小隊長，在優惠卡認證「簽名+寫上日期」。

步驟2：優惠卡集滿 「10次」，請向學校加蓋校名戳章。

步驟3：憑卡至**市立動物園**、**市立天文館**或**市立兒童新樂園**兌換優惠，每張優惠卡擇一場館使用，優惠卡當場兌換並交予該場館收回。

※優惠卡樣式：寬9公分高5.4公分。



感謝您加入導護行列 共同守護學童上放學 照亮城市安全之光！